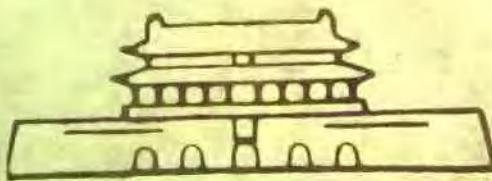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 北京市组织史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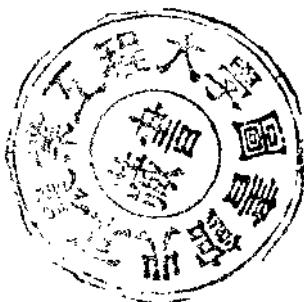
1921—1987



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
中共北京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
北京市档案局

中国共产党 北京市组织史资料

1921—1987



人 民 出 版 社

版面设计：朱启环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组织史资料

ZHONGGUO GONGCHANDANG

BEIJINGSHI ZUZHISHI ZILIAO

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

中共北京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

北京市档案局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57 印张 820,000 字

1992年12月第1版 1992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5,200

ISBN 7-01-001258-X/K·231 定价 41.00 元

(内部发行)

编 辑 说 明

一、本资料是根据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中央组织部、中央档案馆《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集、整理和编纂修订方案>》的文件精神，及“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指导方针，结合北京市的实际情况编写的。

二、本资料以中共北京市组织史资料为主体，收编了从1920年10月中共北京早期组织的建立至1987年10月中共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期间的中共北京市地方党组织，以及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领导人名录及党组织、党员、干部等统计资料。

三、本资料实行“分期划块、纵横结合”、“按时期、分系统”的编纂体例，合编与分编相结合，并采用文字叙述、领导人名录、图表相结合的方法。

按照建国前合编，建国后分编的规定，对于1920年10月至1949年9月（建国前）的资料，实行合编，先分时期，后分系统，每个时期均以党组织沿革为主，同时还包括同级的政、军、统、群组织。对于1949年10月至1987年10月（建国后）的资料，实行分编，先分系统，后分时期，按党、政、军、统、群五个系统分别单独编写。此外，各区县均编纂了本区、县的组织史资料。

四、本资料的时期划分，参照党史分期划分为7个时期，按时期立章。建国前分为党的创建与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解放战争时期。建国后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五、本资料收录范围，原则上以市级为主，下延一级。建国前，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收录到北京共产党小组和共产党北京支部成员，北京

地委及下属区委(北京地区)的领导成员,支部的正、副职,及相应的群团组织负责人;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收录到市委委员,下属区、县委、特委负责人,及相应的群众组织负责人; 抗日战争时期收录到北平市委委员,北平城市工作委员会成员和北京现辖郊区县内的县一级党、政、军、统、群组织的正、副职; 解放战争时期,收录到北平地下党各工作委员会成员和北京现辖郊区县内的县一级党、政、军、统、群组织的正、副职。建国后,党的系统,收录到市委、市纪委书记、副书记、常委、委员,市顾委主任、副主任、常委、委员,市委工作机构、市级政、军、统、群党组(党委)及区县委正、副职; 政、军、统、群系统,参照党组织的收录范围,收录与其相应的组织机构及领导人名录。

在机构改革中改为总公司的市政府各局,其领导人名录不再收录; 但改为总公司后继续履行政府管理职能并按行政序列进行工资改革的仍予收录。

中央和北京市双重管理的局级单位,其领导干部由中央主管部门负责任免的,不收录。

临时机构不收录。

六、本资料中领导人的任职起止时间,凡实行代表大会制选举的,均按选举通过时间收录,其他均按干部管理权限任免职批准时间收录。

每届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委员单列,对离职的委员不再加注,会后增补的书记、副书记和常委在委员中不再出现。任离职月份确难查准者,按季节(如春、夏)加以注明,年份空缺者属材料不详。

“文化大革命”前一届的党、政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领导人的任职时间,除有正式文件通知免职者外,原则上均到本单位“革命委员会”成立时终止。鉴于 1966 年 6 月,中共中央决定改组了北京市委,因而“文化大革命”前一届的市委及其工作机构领导人名录的终止时间列到改组市委时止。市政府工作机构领导人名录收至 1967 年 4 月市革委会成立时止。

七、名录中的女性、少数民族等加注。妇联组织中女性不加注。同名者加注籍贯。

1992 年 6 月

目 录

概 述 (1)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组织史资料 (1921—1987)

第一章 党的创建与大革命时期(1921.7—1927.7)	(15)
第一节 中共北京早期组织	(16)
一、北京共产党小组	(16)
二、中国共产党北京支部	(18)
三、北京早期党组织主要成员	(19)
第二节 中共北京地方委员会	(24)
一、地委组织机构沿革	(24)
二、地委领导人名录	(25)
三、地委所辖党组织	(26)
第三节 中共北京区执行委员会兼北京地方执行委员会	(27)
一、区委兼地委组织机构沿革	(27)
二、区委兼地委领导人名录	(29)
三、区委兼地委所办刊物	(31)
四、区委兼地委所属部分支部或特支人名录	(31)
第四节 中共北方区委	(33)
一、区委组织机构沿革	(33)
二、区委领导成员名录	(35)
三、中共北方区委学校	(35)
四、所辖外埠组织	(36)

第五节 中共北京地方执行委员会	(37)
一、地委组织机构沿革	(37)
二、地委领导人名录	(38)
三、地委所辖部委及所属党组织	(39)
四、地委在统战组织和群众团体中建立的党团人名录	(43)
第六节 中共南口地方执行委员会	(44)
一、地委组织机构沿革	(44)
二、地委领导人名录	(45)
第七节 中共北京市委	(45)
第八节 青年团、工会及其他社团组织	(46)
一、青年团	(46)
二、工会	(56)
三、其他革命团体	(60)
第二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1927.7—1937.7)	(64)
第一节 中共顺直省委领导期间(1927.7—1930.12)	(65)
一、中共北京(平)市委及所属党组织	(65)
二、中共北京(平)市委领导的群众团体组织	(77)
第二节 中共河北省委领导期间(1931.1—1937.7)	(80)
一、中共北平市委及所属党组织	(80)
二、中共北平市委领导的群众团体组织	(105)
第三章 抗日战争时期(1937.7—1945.9)	(124)
第一节 北平地下党组织	(124)
一、中共北平市委	(127)
二、中共北平城市工作委员会	(128)
三、党领导的群众组织——民族解放先锋队	(128)
第二节 北京现辖郊区县抗日战争时期的县级组织	(128)
一、平西地区	(129)
二、平北地区	(145)
三、平东地区	(155)
四、平南地区	(168)

第四章 解放战争时期(1945.9—1949.9)	(172)
第一节 中共北平地下党组织(1945.9—1949.1)	(173)
一、中共晋察冀中央局(后改为中共华北中央局)领导的北平地下党组织	(173)
二、中共南方局(后改为南京局、上海局)领导的北平南系学委	(186)
三、中共冀中区党委北平工作委员会	(188)
四、中共冀热察区党委城工部领导的平津工作委员会	(189)
五、中共在北平的情报组织	(190)
第二节 北京现辖郊区县解放战争时期的县级组织	(190)
一、平西地区	(191)
二、平北地区	(202)
三、平东地区	(215)
四、平南地区	(225)
第五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49.10—1966.5)	(239)
第一节 中共北京市委领导机构	(239)
一、中共北平市委组建至中共北京市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	(240)
二、中共北京市第一次代表大会至第三次代表大会召开	(242)
三、中共北京市第三次代表大会至“文化大革命”前夕	(245)
第二节 中共北京市委工作机构	(248)
第三节 北市级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260)
一、北京市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261)
二、北京市军事系统党委	(279)
三、北京市统一战线系统党组	(280)
四、北京市群众团体系统党组	(280)
第四节 市委下辖区、县委	(281)
一、北平市32个行政区划期间	(281)
二、北平市26个行政区划期间	(284)

三、北平(京)市 20 个行政区划期间	(285)
四、北京市 16 个行政区划期间	(287)
五、北京市 13 个行政区划期间	(289)
六、北京市 13 个区 4 个县期间	(293)
中共通县地方委员会领导人名录	(306)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中共北京市委工作机构沿革表	(307)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北京市年度党的基层组织分布情况统计表	(308)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北京市年度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309)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北京市年度国家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310)
第六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5—1976.10)	(311)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开始至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成立	(311)
一、市委领导机构及领导人名录	(313)
二、市委工作机构及领导人名录	(313)
三、北京市市级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315)
四、区县委组织机构及领导人名录	(321)
第二节 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成立至中共北京市第四次	
代表大会召开	(326)
一、中共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核心领导小组	(327)
二、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工作机构及领导人名录	(327)
三、北京市市级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330)
四、北京市革命委员会下辖区、县领导人名录	(337)
第三节 中共北京市第四次代表大会至粉碎江青	
反革命集团	(343)
一、中共北京市第四届委员会领导人名录	(344)
二、中共北京市第四届委员会、北京市革命委员会	
工作机构及领导人名录	(346)

三、北京市市级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352)
四、市委下辖区、县领导人名录	(365)
“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北京市委、市革命委员会工作	
机构沿革表	(372)
“文化大革命”时期北京市年度党的基层组织分布情况	
统计表	(373)
“文化大革命”时期北京市年度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374)
“文化大革命”时期北京市年度国家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375)
第七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0)	(376)
第一节 中共北京市委领导机构	(376)
一、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至中共北京市第五次代表大会	
召开	(377)
二、中共北京市第五次代表大会至第六次代表大会前夕	(380)
第二节 中共北京市委工作机构	(387)
第三节 北京市市级政、军、统、群党组(党委)	(406)
一、北京市政权系统党组(党委)	(406)
二、北京市军事系统党委	(433)
三、北京市统一战线系统党组	(436)
四、北京市群众团体系统党组	(437)
第四节 市委下辖的区、县委领导人名录	(438)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北京市委工作机构	
沿革表	(454)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北京市年度党的基层组织	
分布情况统计表	(455)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北京市年度党员基本情况	
统计表	(456)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北京市年度国家干部基本	
情况统计表	(457)

北京市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987)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	
主义时期(1949. 10—1966. 5)	(461)
第一节 北京市政权领导机构.....	(462)
一、北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及北平市人民政府	(462)
二、北京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464)
三、北京市第一届至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467)
第二节 北京市人民政府工作机构	(476)
第三节 北京市区县人民政权机构	(525)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北京市人民政府(人民政府委员会、人民委员会)工作	
机构沿革表	(554)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 5—1976. 10)	(560)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开始至北京市革命委员会	
成立	(561)
一、改组后的北京市人民委员会领导机构人名录	(562)
二、北京市人民委员会工作机构及领导人名录	(562)
三、北京市各区县政权领导机构及人名录	(574)
第二节 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成立至粉碎江青反革命	
集团	(579)
一、北京市革命委员会领导机构	(579)
二、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工作机构	(582)
三、北京市各区县革命委员会领导机构	(620)
“文化大革命”时期北京市人民委员会、革命委员会	
工作机构(厅、委、办、组)沿革表	(634)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 10—1987. 10)	(638)
第一节 北京市政权领导机构	(639)
一、“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的北京市革命委员会	(639)

二、北京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成立 和北京市人民政府的恢复	(643)
三、北京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646)
第二节 北京市市级政权工作机构	(649)
第三节 北京市区县政权领导机构	(718)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沿革表	(759)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北京市 人民政府工作机构沿革表	(760)

北京市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987)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 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767)
第一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平津(京津)卫戍司令部	(768)
第二节 北平警备司令部	(768)
第三节 北京市人民武装部(北京市兵役局)	(770)
第四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卫戍区	(771)
第五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市公安总队	(775)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778)
第一节 北京卫戍区领导机构	(779)
第二节 北京卫戍区工作机构	(781)
第三节 北京卫戍区所属部队	(783)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790)
第一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卫戍区	(790)
第二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北京市总队	(801)

北京市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987)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 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805)
---	-------

第一节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委员会领导机构	(806)
一、北京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806)
二、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委员会	(810)
第二节 北京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和中国 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机构	(816)
第三节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区、县委员会	(818)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831)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832)
第一节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委员会领导机构	(832)
一、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第五届委员会	(832)
二、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第六届委员会	(836)
第二节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委员会工作机构	(838)
第三节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区、县委员会	(842)

北京市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1987)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 时期	(857)
第一节 北京市总工会委员会(执行委员会)	(857)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委员会	(860)
第三节 北京市妇联执行委员会	(864)
第四节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委员会	(868)
第五节 北京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理事会	(869)
第六节 北京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理事会(委员会)	(871)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874)
第一节 北京市总工会委员会	(874)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委员会	(876)
第三节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执行委员会	(877)
第四节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委员会	(878)

第五节	北京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理事会	(879)
第六节	北京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委员会	(879)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880)
第一节	北京市总工会委员会	(880)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市委员会	(883)
第三节	北京市妇女联合会执行委员会	(885)
第四节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委员会	(887)
第五节	北京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理事会	(890)
第六节	北京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委员会	(891)
后 记		(893)

概 述

北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是全国的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又是国际交往的中心。

北京位于华北平原的北端，北依燕山，西拥太行，东望渤海，南襟华北平原，四周除东南部与天津市毗连外，均与河北省接壤。

1949年1月，北平（1949年9月改为北京）解放时，全市总面积707平方公里，人口191.82万人；到1987年，总面积扩大为16000余平方公里，人口988万人。

北京有悠久的历史，是著名的文化古都，是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英雄城市，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传播的重要基地，是中国共产党的发源地之一。

（一）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从19世纪70年代门头沟创办通兴煤矿起，北京的工业开始发展。随着工业的发展和工人队伍的壮大，工人运动也逐步开展起来。

1915年的新文化运动使人们的思想得到了一次解放，为适合中国社会需要的新思想的传播开辟了道路。

1917年，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以后，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1918年7月，北京大学教授李大钊最先发表文章，热情歌颂十月革命，指出马克思主义必将在全世界取得胜利。1919年的五四运动，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并涌现出一批具有初步共产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

他们用革命的理论观察和分析中国的实际问题，开始到工人群众中去宣传马克思主义，成立了平民教育讲演团、马克思学说研究会等进步社团，为北京共产主义组织的成立做了思想上、组织上的准备。

1920年10月，北京共产党小组成立。同年11月，北京共产党小组开会决定，北京党组织命名为中国共产党北京支部（后来被习惯地一律称为共产主义小组）。北京共产党小组成立后，筹建了北京社会主义青年团，创办了党的刊物，组建了工会组织，为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做出了重大贡献。

1921年7月，中共“一大”后，北京成立了以李大钊为书记的中共北京地方委员会。在中共北京地委的领导下，建立了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北方分部，负责领导北方地区和全国各条铁路的工人运动。在北方分部的直接领导下，长辛店、陇海铁路等工人的罢工取得了胜利。

1922年中共“二大”及中共中央西湖会议后，李大钊和中共北京党组织为建立与中国国民党合作的统一战线，做了大量的工作，对中共“三大”确定共产党与国民党实行合作的方针起了重要作用。

1922年4月，中共中央迁到北京。8月，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迁至北京，北方的工人运动有了较大的发展。在党的领导下，1923年初，发动了著名的“二七”京汉铁路大罢工，形成了全国第一次工人运动的高潮。罢工的失败，使共产党人认识到，在反动势力十分强大的情况下，要取得革命的胜利，必须建立反帝反封建的广泛的革命统一战线。为此，北京党组织开始把主要精力投入到组织与国民党的统一战线中去。并在国共合作的统一战线中扩大左派势力，发展中共党组织。

1923年6月，中共“三大”后，北京建立中共北京区执行委员会（1925年10月，改称中共北方区执行委员会，简称中共北方区委），在李大钊直接领导下，负责整个北方党的工作。

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巩固和发展国共合作的统一战线是北京党组织的一项重要工作。根据“三大”的决议，在李大钊的领导下，中共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帮助国民党在北方地区建立组织。1924年4月，建立了国民党北京执行部，7月，又建立了国民党北京市党部。中共党员和国民党左派在这些机构中居领导地位。中共北京党组织为了加强

统一战线同国民党左派密切配合,对国民党右派进行了坚决的斗争。制止了右派组织“国民党同志俱乐部”的分裂活动,揭露了林森、邹鲁、谢持为代表的国民党西山会议派的分裂阴谋,并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一场反对国民党右派的斗争。在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面对北方地区军阀统治势力强大的客观环境,中共北京党组织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自始至终掌握统一战线的领导权,工作开展顺利。

在中共北京党组织的领导下,北京的群众运动此起彼伏不断发展。从1924年初起,北京先后爆发了要求恢复中苏邦交、废除不平等条约、国民会议运动、声援五卅反帝斗争、要求关税自主等斗争,后来发展到以推翻段祺瑞政权、建立国民政府为目的的“首都革命”运动。1926年初,又爆发了抗议日本等8国通牒的“三·一八”斗争。这些斗争涉及的地域宽,阶层广,规模大,持续时间长,斗争目标明确,组织严密,沉重地打击了帝国主义及反动军阀的统治,促进了全国革命斗争的发展,加速了北方党组织的建设。在中共北方区委的领导下,到1926年,北方地区已先后建立了中共北京、唐山、天津、乐亭、保定、张家口、南口、正定、大连、北满、太原、郑州、洛阳、信阳等十几个地委,数十个独立支部。全区党员由1924年5月的75人(北京46人),发展到1927年2月的3000余人(北京1000多人)。

为了促进全国革命形势的迅速发展,中共北京党组织还派遣大批干部赴各地开辟工作。1926年2月,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特别会议,研究了从各方面准备广东革命政府北伐的问题。中共北京党组织为贯彻中央的指示,联合冯玉祥的国民军,派许多党员到冯玉祥部队做政治工作,并促成了著名的“五原誓师”。李大钊还为冯玉祥的部队制定“固甘援陕、联晋图豫”的战略方针,在北方开辟新的战场,牵制北方军阀的力量,配合了南方国民革命军的北伐。

正当北伐战争胜利发展之际,蒋介石发动反革命政变,与旧军阀联合绞杀革命,中共北方区委遭到严重破坏。1927年4月,李大钊等党的领导人被捕,英勇就义,北方地区的革命处于低潮,北京的共产党人转入了更加艰苦的斗争。